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701005臺南市東區民族路一段1號
聯絡人：楊芳毓
電話：06-2371206 分機602
電子郵件：fangyu@gm.tnfnsh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一中（教）字第11200030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教育部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第2學期
試題研發小組入校分享與協作」，歡迎各校踴躍提出申
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
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》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高中教師對學科素養導向命題的認識與各類題型的
掌握，透過選擇與非選題的討論、修訂評分標準及校園非
選實務運作等過程，讓現場教師能理解各類型命題的方式
與實務流程；如有命題相關的瓶頸與問題，可由本中心研
發小組夥伴入校分享及協作，透過共同討論尋求可能解決
方式。本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第2學期試題研發小組入校
分享與協作」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辦理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場次數量：預計10場次選擇與非選題命題入校分享與協
作，依學校實際需求視情況調整分享主題與內容。
 - (二)辦理時間：112年4月7日至6月17日期間，依學校選擇時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3/23



1120002036



間媒合。

(三)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年 4月7日 (星期五) 下午5時止。

四、敬請貴校轉知所屬公民與社會科教師，有意申請者請洽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，連絡電話：(06) 2371206 分機602，E-mail：fangyu@gm.tnfsh.tn.edu.tw。

正本：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、金門縣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本校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



訂

線